

漳州市财政局 文件 漳州市林业局

漳财(农)指〔2019〕7号

漳州市财政局 漳州市林业局关于下达 2019 年 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的通知

市林业局，各县（市、区）财政局、林业主管部门，有关开发区（投资区）财政局、林业主管部门，市森林公安局，市林业科学研究所，亭下国有林场，南靖虎伯寮保护区：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农指〔2018〕145 号），结合各县（市、区、开发区、投资区）工作任务、资源状况、财力状况、政策因素和绩效因素的权重比例，现下达 2019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 1132 万元（详见附件），款列“21302 林业”预算科目。同时，资金使用应严格按照《福建省财政

厅 福建省林业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省级以上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农〔2017〕41号）等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2019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安排表



2019年1月26日

抄送：省财政厅、省林业局计财处。

漳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1月26日印发

附件

下达2019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安排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单位	合计	一、森林资源培育	二、森林资源保护	三、林业经济发展	备注
合计	1132	85	576	471	
一、市林业局	85		10	75	
1. 市本级	75			75	
2. 长泰亭下国有林场	10		10		
二、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15			15	白果蒲桃育种及种植试验
三、市森林公安局	36		36		
四、芗城区	6.0886		6.0886		
五、龙文区	0.2029		0.2029		
六、龙海市	33.111	10	23.111		
七、漳浦县	42.0656	29	13.0656		
八、云霄县	222.1613		22.1613	200	
九、东山县	2.1048	1.35	0.7548		
十、诏安县	236.0925		55.0925	181	
十一、平和县	153.6466	7.96	145.6866		
十二、南靖县	73.4404	36.69	36.7504		
十三、华安县	25.7264		25.7264		
十四、长泰县	181.1638		181.1638		
十五、台商投资区	6.1961		6.1961		
十六、常山开发区	4		4		
十七、南靖虎伯寮保护区	10		10		生态监测站